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拟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重大调整，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8 月 29 日起停牌，预计 2016 年 9 月 1 日复牌。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16-039 号公告。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调整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9 月 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如期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海市国资委批准，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1 日